

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拟 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核查意见

2024 年 1 月 10 日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，会议同意按照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，实施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。

2024 年 1 月 12 日，经公司电商平台公开发布《公司选聘 2024-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（含内部控制审计）》招标公告，投标截止日，共收到三家会计师事务所有效投标文件。2024 年 1 月 19 日对三家投标会计师事务所投标文件进行了评审，三家会计师事务所中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得分最高，建议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（包括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）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。

本委员会在监督了选聘全过程后，认为：公司本次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标准和流程合法合规；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核评价。公司拟聘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所必须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其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符合有关规定。现提议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。

审计委员会委员：李红琨 王 楠 李允立

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2024 年 3 月 30 日

